

证券代码：834082

证券简称：中建信息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北京众诚志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北京众诚志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刚
设立日期	2013年4月3日
注册资本	1550万元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二区9号楼-1至11层101内2层10室
邮编	100160
所属行业	其他组织管理服务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4854734U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众诚志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年12月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5,888,058 股, 占比 10.64%	直接持股 15,888,058 股, 占比 10.637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10.6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888,058 股, 占比 10.637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4,935,999	直接持股 14,935,999 股, 占比 9.9999%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 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935,999 股, 占比 9.9999%
	9.999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无	不涉及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5年11月5日,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做市交易方式。</p> <p>截至2025年12月8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做市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952,059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权益比例从10.6374%变为9.9999%。</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众诚志达减持中建信息股份是为了满足国资监管关于员工持股规范的要求,其中包括单一员工持有中建信息的股权比例不得高于1%(穿透计算)。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众诚志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涉及
批准程序	不涉及
批准程序进展	不涉及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涉及。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众诚志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8 日